

《台州市推动商贸业提质扩容和促进消费 若干意见（修订）》起草情况说明

市商务局

一、起草过程

2021年10月14日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台州市推动商贸业提质扩容和促进消费若干意见》（台政办发〔2021〕41号）于2022年12月31日到期，为进一步推动我市消费提质扩容，激发全市居民消费潜力，确保我市消费稳定增长，根据省、市相关工作要求，我局自2023年1月开始酝酿商贸业提质扩容和促进消费有关政策的修订工作。期间，市商务局多次向各地各相关部门征求意见并对《意见》进行修改调整。3月2日，将修改后的《意见》发至市级有关单位和椒江、黄岩、路桥及台州湾新区征求意见；3月14日，在市商务局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4月14日，发函至市市场监管局，对《意见》进行公平竞争审查；5月6日，组织召开专题会议，进一步研究完善修改《意见》；5月12日，苗文斌副市长专题听取汇报。根据市领导指示精神和各相关单位意见，我局对《意见》作了多次修改完善，现形成《台州市区推动商贸业提质扩容和促进消费若干意见（修订）》（以下简称《意见（修订）》<送审稿>）。

二、主要修订内容

根据市领导的要求,《意见(修订)》(送审稿)在修订时重点把握以下两个原则:一是结合施行情况进行完善优化,删改了部分操作性不强绩效不明显表述不规范的条款;二是补充了新的工作内容,体现了未来的趋势方向,进一步突出重点、加大力度,实现“内容更新、力度更大、操作更便”。最终确定内容为六条(含附则)。

(一)第一条为“培育重点商贸企业”。保持原政策不变。

(二)第二条为“鼓励商贸企业升限纳统”。该条对当年首次纳统的企业予以一次性奖励,并分批发、零售、住宿、餐饮行业对当年销售额或营业额达到一定标准的企业再予以额外奖励,在原政策基础上提高标准。

1.“批发企业纳统当年销售额在2亿元及以上、5亿元及以上、8亿元及以上、10亿元及以上的”修改为:“当年销售额在5亿元及以上、10亿元及以上、20亿元及以上、50亿元及以上的”,另分别给予15万元、45万元、75万元、95万元一次性奖励。

2.零售企业纳统“当年销售额在2000万元及以上、4000万元及以上、6000万元及以上、8000万元及以上的”修改为:零售企业(含二手车经销企业)纳统“当年销售额在0.5亿元及以上、1亿元及以上、2亿元及以上、5亿元及以上的”,另分别给予15万元、45万元、75万元、95万元一次性奖励。

3.住宿、餐饮企业纳统“当年营业额在600万元及以上、1500万元及以上、2500万元及以上、3000万元及以上的”修改为:“当

年营业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3000 万元及以上、5000 万元及以上、8000 万元及以上的”，另分别给予 15 万元、45 万元、75 万元、95 万元一次性奖励。

（三）第三条为“鼓励促进消费活动”。根据《关于奋进三高三新、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台政〔2023〕1 号），“对承办市、县（市、区）人民政府或商务主管部门主办的各类促消费给予一定奖励”修改为“对承办市、县（市、区）人民政府或商务主管部门主办的各类促消费和夜间经济活动（不含政府已购买服务的活动）给予一定奖励”。

（四）第四条为“鼓励企业拓宽销售渠道”。保持原政策不变。

（五）第五条为“鼓励创牌创优”。

1. 增加“对当年被评为国家‘五钻’‘四钻’‘三钻’酒家的，分别给予 30 万元、10 万元、5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2. 增加“对通过国家级验收的智慧商圈试点（培育）的运营主体给予 12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3. 增加“对获评国家、省级‘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的运营主体分别给予 120 万元、8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4. 增加“对获评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城市的运营主体给予 120 万元一次性奖励，对获评全国、省级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企业分别给予 20 万元、1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六）第六条为“附则”。主要说明本意见奖补对象、奖补

原则、奖补资金保障、执行范围及政策有效期限（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的奖补按本意见执行）。

（七）其他删减条款。

因 2023 年开始，省厅不再评选“省级现代商贸特色镇、商贸发展示范村”，删除“推进乡村商贸发展”奖励条款。

三、市司法局审核意见采纳情况

市司法局对本《政策》提出了 2 条修改意见，我局已经采纳吸收。

四、经费测算

据初步测算，本政策2023年共需财政资金约4622万元（其中市本级1193.4万元），2024年共需财政资金约4552万元（其中市本级1198.4万元），具体金额需根据年末企业申报结果进行汇总统计（详见附件2）。

五、其他

本政策涉及的奖补资金原则上按照台州市现行财政体制承担，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后，建议参照2021年政策，以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实施。